

申请人的承诺

申请人就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告知书》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：

- (一)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准确；
- (二) 已经知晓本告知书的全部内容；
- (三) 已达到本告知书的卫生条件、标准和要求；
- (四) 上述陈述是承诺人真实意思的表示；
- (五) 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的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（委托代理人）：

（签字盖章）

2024年 9月 9日

行政机关：

（盖章）

2024年 9月 9日
(一式两份)